

关于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
专项说明

目 录

专项说明正文

1—2 页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关于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2016)京会兴专字第 10010031 号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并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签发了“（2016）京会兴审字第 1001006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共同颁布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的要求，贵公司编制了后附的 2015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资金占用情况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资金占用情况表并保证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贵公司的责任，我们对资金占用情况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贵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贵公司实施 2015 年财务报表审计时所执行的对关联交易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未对资金占用情况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审计程序。为更好地理解贵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后附的资金占用情况表应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作为贵公司向监管部门披露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况之用，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附表：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北京兴华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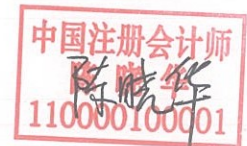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臧青海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陈晓华



附表: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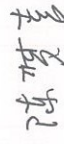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5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5年度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5年度占用资金利息(如有)	2015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5年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0.00	0.00	0.00	0.00	0.00		
小计	--	--	--	0.00	0.00	0.00	0.00	0.00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0.00	0.00	0.00	0.00	0.00		
小计	--	--	--	0.00	0.00	0.00	0.00	0.00		
总计	--	--	--	0.00	0.00	0.00	0.00	0.00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5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5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5年度往来资金利息(如有)	2015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5年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0.00	0.00	0.00	0.00	0.00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	--	--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	--	--	0.00	0.00	0.00	0.00	0.00		
总计	--	--	--	0.00	0.00	0.00	0.00	0.0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 本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及其附属公司和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 本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 不存在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本表已于2016年3月22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编号:No.101676680



营业执照

(副本)⁽²⁻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5463270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全洲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22日至 2063年11月21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登记机关

2015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qyxy.baic.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证书序号: 000442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王全洲



证书号: 10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王全洲
办公场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9号2206房间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00010
注册资本(出资额)：448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京财企许可(2013)40000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3-10-10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证书序号: NO. 01971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张青海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5-10-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110219751026683X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1100000262745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7-5
Date of Issuanc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Beijing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 3 月 20 日



2013



2010



2012



2015



2014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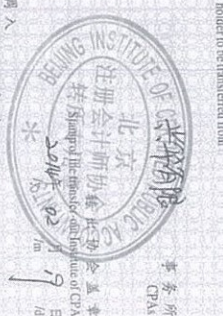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2014年 02 月 19 日



2014年 02 月 19 日

注 意 事 项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NOTES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陈晓华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1-07-28
 工作单位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133001197107280429
 Identity card No. 133001197107280429

格，继续有效一年，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110690100001

证书编号: 110690100001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2 年 11 月 20 日
 Date of Issuance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